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11 月 9 日

目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6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本次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证券部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2、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务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等）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 13:30—14:00 准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3、股东未做参会登记或会议签到迟到的，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和发言。

4、股东在会议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会的秩序，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会议会务组登记申请，并提供发言提纲，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6、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有关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

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7、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8、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9 日　　14:00

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 6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H7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永刚

会议议程：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宣读议案

（1）宣读《关于增加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4、股东发言

5、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6、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7、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8、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9、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见证意见

10、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11、主持人宣布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2026 年 5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决定向银行增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综合前次获批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上述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各类商业票据开立及贴现、并购贷款、银行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

上述授信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各银行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

为提高工作效率，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由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